

贵州省建筑业协会文件

黔建协通〔2021〕8号

关于开展第十六批贵州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 示范工程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市、州建筑业(行业)协会,各建筑施工企业,入黔施工企业:

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《关于做好〈建筑业10项新技术(2017版)〉推广应用的通知》(建质函〔2017〕268号)精神,为提高我省建筑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,鼓励建筑企业将新技术更多更快地应用于工程实践,现开展第十六批贵州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申报工作,将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条件:

(一)新开工、建设规模大、技术复杂、质量标准要求高、投资到位、社会影响大的房屋建筑工程、市政工程、铁路、交通、水利等土木工程和工业建设项目。

(二)拟用《建筑业10项新技术(2017)》中六项以上新技术的综合性示范工程,或拟用了《建筑业10项新技术(2017)》

中某一项（子项）新技术且水平突出的单项示范工程。同等条件下，在绿色建筑方面起到示范作用的工程项目将优先入选。

（三）三年内可完成申报的全部新技术内容，使工程整体技术水平达到省内领先或先进水平。

（四）在推广新技术工作中，能结合工程特点，组织技术攻关和技术创新。

二、申报资料

本次申报只需提交电子文档，请建立一个以工程全称命名的文件夹，将下列 1 至 7 项资料放入文件夹中，其中 1 至 6 项资料为 PDF 文档，第 7 项为 Excel 格式：

1. 贵州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申报表（附件 1）
2. 施工许可证；
3. 新技术应用部分的施工组织设计；
4. 新技术应用实施方案，包括工程概况、技术来源、实施措施、风险分析等；
5. 技术经济、社会与环境效益分析（环境效益分析、环境影响分析、市场需求分析、推广前景分析；进度计划与安排等）；
6. 相关工程设计文件；
7. 第十六批贵州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申报登记表（附件 2）。

三、申报程序： 请各申报单位按照《贵州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管理办法》（黔建科标通[2008]344号）的要求，将符合申报条件的工程，向所属市、州住建局提出申请，经审核同意后方可报送，国资委直接管理的建筑业企业可直接报送，其他专业厅（局）所属企业，经专业厅（局）同意后报送。本

次申报请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4 日，逾期不再接收申报资料。

四、评审办法：由省建筑业协会组织省级示范工程专家评审组，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选定第十六批省级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，报省住建厅批准公示，希望申报单位按新技术示范工程要求，认真编写材料，不断提高新技术示范工程水平。推动建筑技术的发展。

联系人：梅 鸿

联系电话：0851-85360009

邮 箱：355688777@qq.com

地 址：贵州省云岩区延安西路 66 号汇金商务楼 15 楼
1509 室

附件：

1. 贵州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申报表
2. 第十六批贵州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申报登记表



附件 1:

贵州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

申报表

(第十六批)

示范工程名称:

示范工程执行单位:

申报地区(部门):

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

示范工程名称			
建筑面积		开工、竣工日期	
示范工程执行单位名称			
示范工程负责人姓名、职务、电话			
示范工程技术负责人姓名、职务、电话			
通讯地址		邮政编码	
工程概况			

拟推广新技术项目名称、应用部位及应用数量

拟组织技术攻关和创新的项目及内容
工程进度计划
预期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

示范工程执行单位意见

(公章)

年 月 日

申报地区(部门)意见

(公章)

年 月 日

专家评审意见

省住建厅审批意见

(公章)

年 月 日

附件2:

第十六批贵州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申报登记表

序号	示范工程名称	示范工程执行单位	主要人员	联系人	电话	邮箱
			项目经理: 项目技术人员:			